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北京市应急管理局的灾害综合风险与减灾能力调查评估服务其他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服务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灾害综合风险与减灾能力调查评估服务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中景瑞晟（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5人，营业收入为3028.7250万元，资产总额为1542.4893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中景瑞晟（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5月29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